# 國立嘉義大學車輛管理委員會通知

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聯絡單位:車輛管理委員會聯絡 人:涂博榮

聯絡電話:(05)271-7148

主旨:自113年5月24日(星期五)起至113年6月5日(星期三)止開放學生113學年度車輛通行證網路申請作業,請各院、系(所)協助轉發各班級知悉。

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車輛管理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申請網頁請由【嘉義大學首頁】→【E 化校園】→【校務行政系統】→登入帳號、密碼→【系統選單】→【汽機車入校停車申請】
  →【次學年預選課期間(學生)車輛通行證作業】→【申請車輛通行證】登入辦理。
- 三、原 112 學年度車輛通行證期限,將於 113 年 8 月 31 日屆期失效。 未辦理完成 113 學年度車輛通行證申請者,將於 113 年 9 月 1 日起移除學生證靠卡權限(機車)及車牌辨識功能(汽車),屆時 車輛將無法進入校園。
- 四、本次網路申請作業未完成申請之舊生,須延至113年9月1日起 與新生同時開放申請,為避免人潮集中影響處理時程,敬請及早 完成申請。
- 五、檢附 113 學年度車輛通行證網路申請相關說明。

此致

本校各單位

國立嘉義大學車輛管理委員會員委理管輛車。敬上

# 國立嘉義大學 113 學年度車輛通行證網路申請相關說明

- 一、112 學年度車輛通行使用期限,將於113 年 8 月 31 日屆期,並自113 年 9 月 1 日起移除學生證 靠卡權限(機車)及車牌辨識功能(汽車),屆時車輛將無法進入校園。
- 二、113 學年度車輛通行證使用期限自 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,並自 113 年 5 月 24 日(星期五)起至 113 年 6 月 5 日(星期三)止,開放網路線上申請(配合教務處線上預選課);若未完成申請者,自 113 年 9 月 1 日起將移除車輛進入校園權限。

### 三、申請日期:

自 113 年 5 月 24 日(星期五)起至 113 年 6 月 5 日(星期三)止(配合教務處線上預選課)。 四、申請方式(一律網路申請):

- 嘉大首頁→E 化校園→校務行政系統(登入帳號、密碼)→系統選單→汽機車入校停車申請→次學年預選課期間(學生)車輛通行證作業選單。
- 2. 完成以上作業後,汽車車牌辨識及機車靠卡權限將於113年9月1日全部自動更新。

## 五、收費標準與方式:

- 1. 依本校「停車場地維護費收費標準」汽車每張 500 元 (室內 4,000 元)、機車 200 元。<u>汽、</u>機車同時申請須一併計費,無機車免收費之優惠。
- 2. 「停車場地維護費」將併入113學年註冊繳費單內,一併收取。

#### 六、其他事項:

- 本校所提供之停車場以先到先停為原則,並不保證有足夠停車位使用,額滿時請就近選擇其他停車場停放。
- 2. 申請室內汽車停車場,請於 113 年 6 月 14 (星期五)前親至車輛管理委員會或各警衛室登記(每人限一個地點),申請人數超過學生保留車位,即以抽籤決定。
- 3. <u>依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車輛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,自 109 學年度起原則上不提供學生</u> 汽車通行證 (住校生除外),僅開放車牌辨識通行。

#### 七、洽詢電話:

車輛管理委員會 271-7148、蘭潭警衛室 271-7155、民雄警衛室 226-9610、新民警衛室 273-2964、 林森警衛室 273-2416